

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整治铁路沿线周边环境 逾八成任务清单已完成

本报讯(记者马涛)为贯彻落实11月5日全省高铁沿线环境安全综合整治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根据省、市的工作部署,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牵头,针对广珠城轨珠海段沿线两侧100米范围内开展铁路沿线周边环境安全综合治理工作。目前,逾八成任务清单已完成整改。

该局共开展公益广告整治行动、环境卫生整治行动、违规建筑整治行动、建筑立面整治行动、绿化美化行动、站场秩序整治行动共六大行动。

截至目前,全市各区共组织铁路沿线辖区执法中队开展珠海城轨沿线周边市容巡查730次,出动2321人次,共对乱拉乱挂乱设置户外广告设施行为教育整改6001宗,清理整治及拆除各

类户外广告设施、横幅、灯箱14282宗,面积约42619.3平方米;没收横幅及灯箱294个(条),立案39宗;教育整改乱张贴牛皮癣行为455宗。

据统计,珠海市实际总任务共23项,目前已完成整改并通过验收共19项(约占总任务的83%),预计2020年1月完成整改任务。

香洲警方细心缜密主动出击

一名入室盗窃嫌疑人落网

本报讯(记者廖明山 见习记者吴梓昊)记者从香洲公安分局了解到,日前,香洲警方运用智慧新警务系统,细心比对,主动出击,快速抓获一名入室盗窃嫌疑人,及时为群众挽回损失。

12月初,幸福社区民警收到辖区一户居民反映,11月29日,其家门口的摄像头拍到一个疑似小偷的人在居民小区进行“踩点”。社区民警马上将视频交给东风派出

所彭警官进行研判。彭警官认真察看视频后,发现“踩点”的男子正是2018年11月4日其亲手抓获的入室盗窃嫌疑人吴某。吴某因入室盗窃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今年11月出狱,没想到这么快就想“重操旧业”。彭警官立即调取相关视频资料,分析吴某行动轨迹,并成功掌握吴某的临时落脚点。

12月20日17时许,事主李先生到派出所报案,称其

租住场所一台价值约7000元的笔记本电脑及价值700元的首饰被盗。接报后,派出所立即展开侦察,发现入室盗窃的男子正是彭警官前期一直追踪轨迹的吴某。根据已掌握的线索,办案民警于21日下午13时许,在南厦一街一出租屋内将嫌疑人吴某抓获,并从其租住处查获事主李先生被盗的财物。目前,嫌疑人吴某已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查中。

小区一居民对物业管理公司公开发表不当言论 法院判令登报道歉

本报讯(记者马涛 通讯员郭道贵 梁倩雯)小区一居民因不满物业管理公司,在小区业主微信群内发表了不当言论。物业管理公司以名誉权纠纷向香洲法院提起诉讼,香洲法院判令该居民公开赔礼道歉。2019年12月10日,香洲法院通过刊登法院公告的形式,顺利执结这件特殊的执行案件。

市民雷女士是某大型小区业主的近亲属。2018年5月,雷女士在该小区400多人的业主群中发表言论,称“物业管理公司除了公示广告费收支,其余的公共收益项目一分钱都没有进行公示。十几年累计下来,这笔款没有一千万,少说也有几百万……XX公司凭什么巧取豪夺?”等。

2018年6月,相关部门在该小区广场举行《珠海市物业管理条例》宣讲会。雷女士公开发言称,该物业管理公司有一份没有公开的秘密合同,合同内容涉及小区公共收益项目被该物业管理公司包干,而该物业管理公司多年来却从未公开过收支,雷女士认为小区的广告收益等都被该物业管理公司“侵吞”。该小区物业管理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在当天的宣讲会上,在场人员包括街道办、

居委会工作人员,宣讲律师,媒体记者和几十名业主及业主家属,雷女士声称该物业管理公司以“秘密合同”手段侵占小区公共利益,侵犯该物业管理公司的名誉权。

香洲法院经审理后认为,雷女士不应在未经查实的情况下,将质疑的问题在小区业主微信群以及在宣讲会上发布。雷女士的上述行为已侵犯了该物业管理公司的名誉权,应对此承担相应的侵权责任。

最终,香洲法院判令雷女士在小区业主微信群发布致歉声明,向小区物业管理公司赔礼道歉,致歉内容需经香洲法院审查。雷女士不服判决提起上诉,案经市中院二审维持原判。

判决生效后,雷女士没有按照判决要求在小区业主微信群对该物业管理公司赔礼道歉。该物业管理公司向香洲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在强制执行阶段,被执行人雷女士表示,拒绝在小区业主微信群内公开道歉,但法院可以将判决内容登报,费用由她本人承担。

2019年12月10日,香洲法院在《珠海特区报》第8版刊登了《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公告》,公布该案基本案情和法院判决。该案顺利执结。

斗门美食文化节 绿水青山 知味斗门

主办单位:斗门区人民政府 珠海传媒集团 承办单位:珠海传媒文化策划有限公司

活动时间:2020年1月1日至5日 活动地点:珠海·斗门市民公园

2020年1月1日-5日

